

证券代码:000586 证券简称:汇源通信 公告编号:2020-031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28)...

一、召开会议的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06月15日(星期一)下午14:30开始;
(二)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06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06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06月1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会议召开的地点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四、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3.审议《关于修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4.审议《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5.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6.审议《关于修改〈内幕信息管理制度〉的议案》;
7.审议《关于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8.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9.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1.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2.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3.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4.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5.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6.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7.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8.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9.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20.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21.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22.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23.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24.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25.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26.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27.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28.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29.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30.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31.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32.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33.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34.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35.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36.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37.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38.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39.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40.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41.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42.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43.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44.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45.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46.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47.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48.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49.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50.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51.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52.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53.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54.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55.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56.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57.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58.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59.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60.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61.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62.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63.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64.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65.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66.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67.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68.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69.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70.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71.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72.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73.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74.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75.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76.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77.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78.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79.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80.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81.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82.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83.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84.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85.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86.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87.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88.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89.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90.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91.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92.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93.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94.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95.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96.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97.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98.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99.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00.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按照以下投票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投票,该表决委托予以承认。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列表

Table with columns: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Includes rows for 100 (Total proposals), 100 (Non-cumulative proposals), 1.00 (2020 Annual Meeting), 2.00 (2020 Annual Meeting), 3.00 (2020 Annual Meeting), 4.00 (2020 Annual Meeting), 5.00 (2020 Annual Meeting).

(请在表决意见的“同意”、“反对”、“弃权”项下,用“√”标明表决意见,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代理人按自己的意愿投票。签名(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姓名; 受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年月日)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9年,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遵守诚信原则,尽职尽责,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

一、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间(以下简称“2019年度”或“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8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和决策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重大事项及时作出决议并督促履行,具体会议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会议召开时间, 会议议题, 审议的议案, 投票表决情况. Lists 11 meetings from 2019年4月8日 to 2019年12月11日.

二、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等事项进行了监督检查,对公司会计报表进行审核,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监督。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公司股东大会、董事召集、召开、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勤勉尽责,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决议,并能按照有关规章制度规范运作。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检查和审核了本公司的会计报表及财务资料,开展例行检查,并通过对公司财务负责人的专项汇报、审议公司年度报告、审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等方式,对2019年度公司财务运作情况进行了检查和监督。

(三)对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检查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完善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证了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与资产安全,提高了经营效率与效果,促进公司发展;③公司的日常经营、信息披露和重大事项等活动均严格按照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进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运行,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建立、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

(四)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仔细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可靠,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五)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累计审批的担保金额为3,100万元;报告期末的实际担保余额为2,400万元,占期末经审计的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为9.81%。上述担保均严格履行了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不存在通过对外担保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规定,没有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七)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管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与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签订了保密协议,在进入敏感期前以电子邮件或书面形式告知内幕信息知情人明确告知相关保密义务。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内幕信息知情人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也未发现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也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查处和整改的情况。

以上是公司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2020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恪尽职守,督促公司规范运作,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开展好监事会日常工作,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召开监事会定期会议,做好各项决议的审议工作;强化日常监督检查,进一步提高监督实效,增强监督的实效性;按照上市公司监管部门有关要求,认真完成各种专项审核、检查和评价活动,并出具专项审核意见。

2.在强化监督管理职能的同时,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加强调研和培训,不断提升自身建设,开展调查研究,跟踪关注监管部门的新要求,加强学习宣传和培训,不断提升监督检查工作质量,持续推进监事会的自身建设。

3.加强与审计、财务、法务等部门的沟通与协作,加强风险防范意识,并扎实做好各项工作。与董事会和全体股东一起共同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积极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及时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加强对公司重大经营管理活动和重大决策的监督,防范并降低公司风险,促进公司持续发展,有效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 先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2020年06月15日召开的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上

股票代码:000042 股票简称:中洲控股 公告编号:2020-43号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票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质押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有限限售(如,是/否),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Lists 5 shareholders: 中洲置地, 中洲创投, 前海君至, 合计.

二、本次质押的股份未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三、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其他说明

1.本次质押融资金额未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运营相关需求。 2.中洲置地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为0,未来一年内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为20,800,000股,占其合计所持股份比例5.868%,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3.129%,对应融资金额为8,000万元。中洲置地的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经营利润、投资收益等,具备资金偿付能力。 3.中洲置地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本次质押不会对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影响,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备查文件: 1.中洲置地《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513、01513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医药 公告编号:2020-069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附属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5月31日,共收到政府补助人民币86,779,939.69元。详情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获得补助的主体, 获得补助的项目, 提供补助的单位名称, 收到金额, 性质, 到账日期, 到账科目, 补助依据(如适用), 是否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否含有可抵扣税款, 是否含有政府补助. Lists 68 items of government subsidies from various government departments.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本公司及下属附属公司共计获得的政府补助金额为人民币86,779,939.69元,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人民币2,407,500.00元,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人民币84,372,439.69元。上述政府补助具体金额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20-148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人 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行使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发行文件中相关条款约定,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18阳光城MTN002,债券代码:101800810)设有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条款。为保证相关权利行使工作顺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票据基本情况 1.发行人: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3.债券简称:18阳光城MTN002 4.债券代码:101800810 5.发行总额:人民币10亿元

二、权利行使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利率调整选择权 1.调整票面利率:7.50% 2.原票面利率:7.50% 3.调整幅度:±10BP 4.调整频率:每半年一次 5.调整生效日:2020年7月2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1.投资者回售申请开始日期:2020年6月15日 2.投资者回售申请截止日期:2020年6月19日 3.回售价格(含利息):100 4.行使日:2020年6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三、付息兑付办法 2020年6月15日至2020年6月19日回售期间成功行使回售选择权的回售部

分债券享有本期利息及按面值兑付的资金。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利息及回售部分兑付的资金由发行人在指定的时间划付至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收款账户,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在付息兑付日划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债券持有人资金划转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前将新的资金划转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划转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四、本次权利行使相关机构 1.发行人: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柯毅 联系电话:021-80328621 2.主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袁鑫超 联系电话:010-89937926 3.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余朝锋、朱雅各 联系电话:010-60837490 4.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发行岗 电话:021-63266662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二日